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3 年第 1 季报)
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13 年 1 月 1 日 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10 月 24 日对本集合计划出具了批准文件（证监许可[2008]1228 号文《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但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参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

管理人、托管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托管人已复核了本报告。

管理人、托管人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中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中的金额单位除特制外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一) 计划基本资料

1、计划名称: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计划简称: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计划交易代码:	860005
4、计划产品类型:	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计划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 月 21 日
6、成立规模:	1,290,583,984.50 元
7、报告期末计划份额总额:	183,580,950.61 份
8、计划合同存续期:	8 年

(二) 计划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以公司债为主的固定收益类产品, 辅以权益类产品, 在既定的风险程度下, 追求在存续期内集合计划资产的增值收益。
2、投资策略:	本计划将继续秉承光大证券一贯坚持的“顺势而为、规范投资、注重风险、强调研究、价格发现、完全积极”投资理念, 通过深入研究, 准确研判市场趋势, 通过完全积极的运作, 在不同类型的资产类别中做好资产配置, 构建优异的组合, 实现投资人收益的最大化。
3、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国债指数×40% + 上证企债指数×40%+沪深 300 指数×10% +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4、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

(三) 计划管理人

1、名称: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3、办公地址: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4、邮政编码:	200040
5、国际互联网址:	www.ebscn-am.com
6、法定代表人:	王卫民
7、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晓
8、信息披露电话:	021-22169655
9、联系电话:	95525
10、传真:	021-22169634
11、电子邮箱:	gdyg@ebscn.com

(四) 计划托管人

1、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3、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4、邮政编码:	100033

5、国际互联网址:	http://www.cebbank.com
6、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7、信息披露负责人:	石立平
8、传真:	010-63639132
9、电子邮箱:	shiliping@cebbank.com

(五) 信息披露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bscn-am.com
计划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新闻路1508号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3年1月1日-2013年3月31日
1.	本期利润	18,062,407.50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人民币元)	12,497,300.98
3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235,839,318.14
4.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1.2847

注: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本期利润”指标的计算方法为当期净收益加上当期因对金融资产进行估值产生的未实现利得变动额。

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本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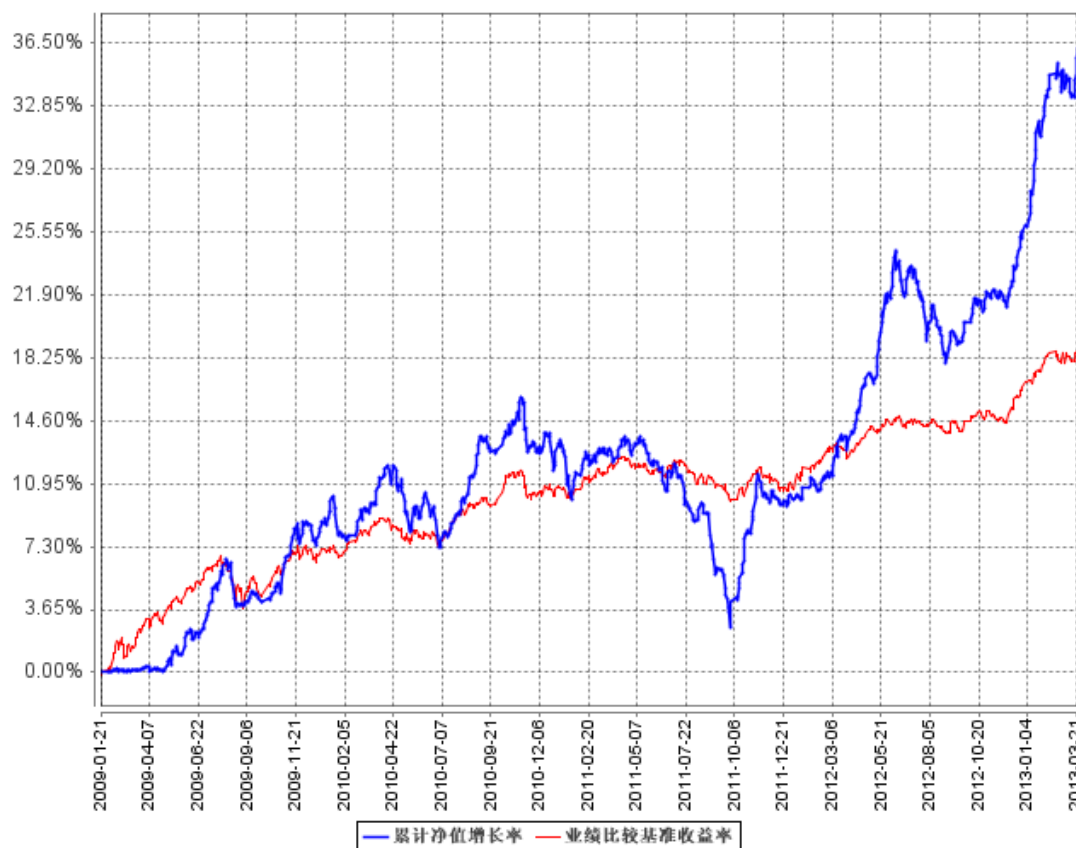
(二) 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变动的比较

1. 本计划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3个月	7.87%	0.38%	1.20%	0.15%	6.67%	0.23%

2.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与基准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经理简介

李剑铭 先生

男，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11 年金融从业经验，现任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监。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信贷风险管理部风险经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投资经理。2009 年加入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总部。现兼任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二)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 2013 年 3 月 31 日，本计划单位净值为 1.2847 元，累积净值 1.3447 元。上证国债指数上涨 0.82%，上证企业债指数上涨 2.07%，沪深 300 指数跌 1.16%，本计划净值涨 7.99%，同期业绩基准上涨 1.16%，跑赢业绩基准 6.82 个百分点。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2013 年 1 季度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一季度，我国经济继续呈现弱复苏的态势，GDP 预计增速为 7.8%，与去年四季度持平；而通胀在 2 月份反弹至 3.2%，主要是由于季节性因素，3 月份在食品价格回落的影响下，CPI 将回落到 2.4%左右。分项来看，消费增速从去年四季度的 14.9%回落至 1-2 月的 12.3%，净出口则从 14%大幅增长至 21.8%，工业增加值从 10%小幅回落至 2 月份的 9.9%。一季度财政政策相对积极，基建投资平稳增长，地产投资大幅增长，不过制造业投资仍处于 5 年来的低位，总投资保持平稳。春节后，央行利用正回购持续回笼资金，货币政策从宽松转向中性，但市场流动性整体依然充裕。

流动性充裕支撑债市，经济复苏推动股市上涨，1-2 月份市场延续股债双涨格局。除国债之外品种收益率均有所下行，中低评级信用债表现更好。超日太阳和无锡尚德信用事件对中低评级信用债的影响不大，说明市场已经对信用事件尤其是个别行业有了充分的预期，今后或将加大个券的分化。进入 3 月，央行货币政策由宽松逐步转向中性，经济维持弱势复苏，伴随债券供给显著放量，已处在历史均值以下的收益率开始震荡向上。

一季度，我们坚持前期的判断，维持经济弱复苏背景下的投资策略，成功把握住了债券和权益类资产的春季行情。具体投资策略上，债券方面继续回避利率债，主要配置中低评级信用债和债券基金，逢高分批卖出分级债基兑现盈利。一季度本产品净值上涨了 7.99%，在同类型券商理财产品中排名第一。

2、2013 年 2 季度展望

展望二季度，经济将维持弱复苏，但力度趋缓；CPI 保持温和上行，但压力不大。尽管 3 月份 PMI 较 2 月回升 0.8 个百分点，但今年是 2005 年以来环比回升幅度最弱的，显示经济回暖缓慢。具体的来说，总需求在基建投资的拉动下虽然呈现企稳态势，但生产端扩张的动力仍然很弱。通胀方面，食品和非食品的价格上涨压力都不大，而总需求仍然偏弱，在中性的货币政策下，通胀较为温和。

二季度，我们认为在温和通胀和弱复苏的大环境下，受中性货币政策影响，债市弱势震荡的概率较大。分品种来看，高评级债利差保护好于低评级债，但绝对收益率均处在历史均值以下；银监会下发的《关于规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对中等资质信用债需求也有所提振，但二季度信用债供给或将放量，尤其是低评级城投债。收益率整体

波动空间不大，债市可操作性不强，我们将着眼于票息收入，继续采取适度防御的投资策略。

在投资操作上，二季度将维持短融和中期高收益债为主的配置，适当降低久期，密切关注中等资质信用债的一二级市场套利和高等级债券波段操作机会。同时，继续持有具有较高折价率、投资较稳健的封闭债基和分级债基，择机减持封闭期限长、折价率低的品种。权益资产方面，二季度系统性机会较小，大盘反弹的力度和持续性有待观察。我们将本着谨慎的原则适当参与，精选业绩成长确定的个股和转债，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增厚收益。

四、合规管理与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合规管理报告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级的合规部门对投资决策、投资授权、投资交易及合规性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查。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3、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风险控制报告综合了集合计划管理人全面自查和风险管理部日常监控、重点检查的结果。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风险控制工作主要通过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控和风险管理部外部监控来进行。为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管理，集合计划管理人成立了独立的运营保障部，作为资产管理业务的一线中台部门，全面负责资产管理业务的内部风险控制管理，

内容包括集合计划的风险揭示及管理、绩效评估、投资交易的授权执行、交易印章的使用、交易合同的报备等。风险管理部作为公司层面的中台部门,全面负责市场风险的揭示及管理,采用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以及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

五、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一) 集合计划会计报告

1、集合计划资产负债表

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银行存款	14,971,958.48	11,415,481.91	短期借款	-	-
清算备付金	213,303.66	45,254.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结算保证金	32,738.77	-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880,974.27	219,764,491.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其中: 股票投资	41,121,494.89	32,258,576.36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84,801.08	-
债券投资	62,912,908.20	31,294,923.20	应付赎回款	-	-
基金投资	116,846,571.18	156,210,992.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0,889.63	198,117.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应付托管费	36,160.15	35,661.1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交易费用	13,966.07	6,789.90
应收证券	-	5,470,092.88	应交税	-	-

清算款			费		
应收利息	1,175,886.09	461,081.99	应付利息	-	-
应收股利	-	2,541.40	应付利润	-	-
应收申购款	-	-	其他负债	99,726.20	80,000.00
其他资产	-	-	负债合计	1,435,543.13	320,568.1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计划	183,580,950.61	198,862,300.07
			未分配利润	52,258,367.53	37,976,07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839,318.14	236,838,375.94
资产总计	237,274,861.27	237,158,944.0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274,861.27	237,158,944.09

2、利 润 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收入	18,828,592.81	18,828,592.81
1、利息收入	719,745.57	719,745.5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7,385.34	47,385.34
债券利息收入	663,192.19	663,192.1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168.04	9,168.04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543,740.72	12,543,740.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824,567.71	2,824,567.71
债券投资收益	593,791.35	593,79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基金投资收益	6,941,888.50	6,941,888.50
权证投资收益		
衍生工具收益		
股利收益	2,183,493.16	2,183,493.16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5,565,106.52	5,565,106.52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二、费用	766,185.31	766,185.31
1、管理人报酬	588,734.22	588,734.22
2、托管费	105,972.14	105,972.14
3、受托费		
4、销售服务费		
5、交易费用	42,352.75	42,352.75
6、利息支出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其他费用	29,126.20	29,126.20
三、利润总额	18,062,407.50	18,062,407.50

3、计划净值变动表

项 目	本金额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所有者权益 （计划净值）	198,862,300.07	37,976,075.87	236,838,375.94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 （本年净利润）	-	18,062,407.50	18,062,407.50
三、本年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15,281,349.46	-3,780,115.84	-19,061,465.30

其中：1、计划申购款	838,569.17	227,899.08	1,066,468.25
2、计划赎回款	16,119,918.63	4,008,014.92	20,127,933.55
四、本年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	-	-	-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	183,580,950.61	52,258,367.53	235,839,318.14

（二）投资组合报告

1、本报告期末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计划资产总值比例
股票	41,121,494.89	17.33%
基金	116,846,571.18	49.25%
债券	62,912,908.20	26.51%
权证	-	-
资产支持证券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185,262.14	6.4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其他资产	1,208,624.86	0.51%
总计	237,274,861.27	100.00%

2、本报告期末按基金分类的基金投资组合

基金类别	市值（元）	占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封闭式基金	99,295,237.22	42.10%
开放式基金	17,551,333.96	7.44%
ETF 投资	-	-
合计	116,846,571.18	49.54%

3、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证券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
1	150021	汇利 B	16,000,000	21,920,000.00	9.29

2	161115	易基岁丰	18,000,000	18,396,000.00	7.80
3	164105	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基金	16,974,211	17,551,333.96	7.44
4	150043	裕祥 B	12,000,000	15,072,000.00	6.39
5	164808	工银四季	13,000,000	13,858,000.00	5.88
6	150038	万家利 B	10,000,000	12,620,000.00	5.35
7	161713	招商信用	11,017,053	11,656,042.07	4.94
8	112112	12 江泥 01	100,000	10,460,000.00	4.44
9	280454	12 保山债	100,000	10,287,000.00	4.36
10	280168	12 嘉善债	100,000	10,280,000.00	4.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3) 集合计划其他资产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结算保证金	32,738.77
应收利息	1,175,886.09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合计	1,208,624.86

六、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198,862,300.07	838,569.17	16,119,918.63	183,580,950.61

七、重要事项提示

- (一)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二) 本集合计划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 (三)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 (四)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收到任何处罚。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的批复

- (二)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信长会师报字（2009）第 10045 号
- (三) 关于“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四)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五) “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合同
- (六)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静安国际广场 17 楼

网址：www.ebscn-am.com

信息披露电话：95525 转“2”

EMAIL：gdyg@ebscn.com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8 日